



中国船级社

海上浮式装置入级规范 变更通告

2019年3月版，第1次
生效日期：2019年3月7日

北京

目 录

第 1 篇 入级规则.....	1
第 2 章 入级范围与条件.....	1
第 11 节 证书与报告.....	1
第 5 章 建造后检验.....	1
第 12 节 不在 CCS 检验下建造浮式装置的初次入级检验.....	1

第 1 篇 入级规则

第 2 章 入级范围与条件

第 11 节 证书与报告

2.11.2 证书有效期限

2.11.2.1 浮式装置入级证书的有效期限一般不超过 5 年。

~~2.11.2.2 临时入级证书的有效期限应不超过 5 个月。~~

2.11.2.32 入级证书的有效期限应尽量与该浮式装置法定证书有效期限进行协调。

2.11.2.43 如果特别检验在原证书到期日前 3 个月之内完成，新入级证书有效期自原证书到期日起不超过 5 年。

2.11.3 入级证书的签发与签署

2.11.3.1 入级检验完成后，~~由执行检验单位签发临时入级证书。~~

~~2.11.3.2 临时入级证书签发后，检验单位授权人员应签发提交临时入级证书、记录、报告和其他技术文件，经 CCS 总部主管部门审核并报请船级委员会核准，由 CCS 总裁或其总部授权人员签发入级证书确认浮式装置最终入级。~~

2.11.3.32 按本篇第 5 章的规定完成建造后检验，验船师应按规定在入级证书上签署。

2.11.3.43 特别检验完成后，如在现有入级证书期满日前不能发给新的入级证书，则验船师可在现有入级证书上签署，签署有效期为从现有入级证书期满日起不超过 5 个月。

2.11.3.54 特别检验完成后，检验单位~~授权人员应提交报告和其他技术文件，经 CCS 总部主管部门或指定的检验单位审核并满意后，由 CCS 总裁或其授权人员~~签发新的入级证书。

2.11.3.65 尽管有 2.11.2.1 规定，CCS 在执行 2.11.3.54 条时，可基于综合考虑所获得的该浮式装置有关其他安全营运的资料/信息，诸如船旗国/港口国安全检查信息、浮式装置公司安全管理状况等，决定小于 5 年的入级证书有效期和/或采取其他必要的限制措施，如在签发新的入级证书时加注营运限制条件等。如缩短了入级证书的有效期限，则应尽量与浮式装置船级/法定定期检验的间隔期进行协调，并应定期报告船级委员会。

第 5 章 建造后检验

第 12 节 不在 CCS 检验下建造浮式装置的初次入级检验

5.12.1 一般要求

5.12.1.1 不在 CCS 检验下建造浮式装置的初次入级检验包括：

- (1) 建造中的浮式装置初次入级检验；
- (2) 建造后的浮式装置初次入级检验。

5.12.1.2 本节所述的初次入级也包括有关的附加标志的检验。

5.12.1.3 CCS 一旦收到浮式装置转级申请，如原浮式装置入级的船级社是 CCS 接受的船级社，则应将如下信息书面通知业主：

- (1) 只有完成 5.12.3.1 规定的检验并满意后，才能入级；
- (2) 对船龄小于 15 年的浮式装置，只有在 CCS 完成如下项目，才能签发~~临时~~入级证书：

- ① 所有过期的检验;
- ② 原船级社提出的所有过期的船级条件。

(3) 对船龄 15 年及以上的浮式装置, 只有 CCS 确认原船级社完成如下项目, CCS 才能签发~~临时~~入级证书:

- ① 所有过期的检验;
- ② 原船级社提出的所有过期的船级条件。

(4) 任何未完成的船级条件应在其到期日之前予以处理;

(5) 上述 (1) ~ (3) 也适用于原船级社在初次提供检验信息后, 对该浮式装置提出的任何附加船级条件 (由于在临近申请转级之前原船级社刚完成该浮式装置的某些检验), 如 CCS 在签发~~临时~~入级证书后收到这些已过期的附加船级条件, 则根据船龄应在浮式装置停靠的第一个港口予以解决;

(6) CCS 应获得本节规定的图纸资料, 作为~~签发全期入级证书~~浮式装置最终入级的必要条件。